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01361596020251

采购单位（甲方）： 安图县人民法院

服务单位（乙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延边销售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图们市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车辆加油服务-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延边销售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吉林服务市场-车辆加油服务-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延边销售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车辆加油服务-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延边销售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延边销售分公司安图经营处明月加油站	-	-	-	1	升	50000.00	50000.00
合同总价（元）		5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伍万元整						

二、付款方式

三、服务条款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吉光明支行

账号:

账号: 0808221109000008347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